**【醉忆金陵】南京牛首山、夫子庙、阅江楼、中山陵、雨花台品质纯玩二日（含1早2正餐）二日（含1早2正餐）行程单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产品编号** | 143622 | **出发地** | 全国联运 | **目的地** |  |
| **行程天数** | 2 | **去程交通** | 汽车 | **返程交通** | 汽车 |
| **参考航班** | 无 |
| **产品亮点** | ★青砖小瓦马头墙，回廊挂落花格窗——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；★观摩“大道之行，天下为公”——中山陵；★不忘初心，牢记使命——雨花台； |
| **产品介绍** | 30人以上成团，如未成团提前三天通知,敬请谅解!集合标志:“快乐之旅”导游旗。★★特别提醒：因南京中山陵实行实名制预约游览，报名请务必提供正确的身份证信息及性别，敬请谅解！ ★出行客人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+健康绿码+佩戴口罩出行！如出现发热、咳嗽、呼吸急促等症状的，且健康码为红码或黄码的，禁止出行！敬请谅解！ |

**行程安排**

|  |
| --- |
| **D1** |
| **行程详情** | 各集散地集合出发至南京(车程约4.5小时)。游览【中山陵】（周一闭馆，门票免，游览时间不少于1.5小时））中国近代伟大的民主革命先行者孙中山先生的陵寝，面积8万余平方米主要建筑有博爱坊、墓道、陵门、石阶、 碑亭、祭堂和墓室等；后游览【阅江楼】（挂牌门票40元已含，游览时间不少于1.5小时）位于南京市鼓楼区狮子山巅，屹立在扬子江畔，饮霞吞雾，是中国十大文化名楼之一，也是江南四大名楼之一，有“江南第一楼”之称。阅江楼喻阅江揽胜之意，楼高五十二米多，外四层暗三层，共七层，碧瓦朱楹、檐牙摩空、朱帘凤飞、彤扉彩盈，具有鲜明的古典的皇家气派，为典型的明代皇家建筑风格。总建筑面积五千余平方米。”游览【夫子庙秦淮风光带】（门票免，游览时间不少于1.5小时）集六朝与明清历史、金陵民俗文化大观园于一身，亭台楼阁、桨声灯影，乌衣巷、文德桥、棂星门、天下文枢坊、东市、西市等小商品一条街自由活动。品尝金陵美味小吃。行程结束，安排入住。 |
| **用餐** | 早餐：X 午餐：√ 晚餐：X  |
| **住宿** | 南京 |
| **D2** |
| **行程详情** | 早餐后早餐后游览【牛首山景区】（挂牌价98元/人，交通费20元/人自理 ，游览时间不少于1.5小时，）：祈福牛首山；“春牛首，秋栖霞”；南京政府投资两百亿打造的南京代表景点，旅游区以“补天阙、藏地宫、修圣道、现双塔、兴佛寺、弘文化”为核心设计理念，全面保护牛首山历史文化遗存，修复牛首山自然生态景观，利用原有矿坑建地宫，长期供奉佛顶骨舍利，游览【雨花台烈士陵园】（门票免，游览时间不少于0.5小时）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和省级风景名胜区，中国规模最大的纪念性陵园，纪念国民党统治时期被屠杀的近10万革命先烈，雨花台景区于05年被评选为“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”。中餐后结束愉快行程返回温馨家园★特别提醒：因南京中山陵是实行实名制预约游览，报名时请务必提供正确的身份证信息及性别，望游客悉知，敬请谅解！ |
| **用餐** | 早餐：√ 午餐：√ 晚餐：X  |
| **住宿** | 无 |

**费用说明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费用包含** | 1)交通：往返空调旅游车（一人一座，根据实际报名人数决定所用车辆类型）　　　　　　2)住宿：南京经济型酒店双标间（占床客人含早，如产生单男单女拼房不成功请补房差90元/人） 参考酒店：南京汉庭快捷酒店、米澳斯酒店、如家快捷酒店、汤山骏怡酒店、速8酒店、汤山创通酒店 汤山暖暖屋酒店等　　　　　　3)用餐：赠送2正餐，标准30元/人/正（十人一桌八菜一汤，如每桌人数不足十人则菜量相应减少，不用餐无退款，敬请谅解！） 4)门票：以上景点首道门票　　　　　 5)导游：全程导游服务 |
| **费用不包含** | 晚餐自理、牛首山景交自费20元/人、旅游意外险及个人消费等 |

**其他说明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预订须知** | 儿童安排：1）只占车位、导游服务，其余费用自理 2）儿童门票：免票 3） 儿童用餐：儿童如需要占位用餐，须现补费用50元/人 |
| **温馨提示** | “安全出行，文明旅游”，旅游途中，请遵守尊重社会公德和尊重当地风俗。游客应确保身体健康条件适合本次旅游，并且不会危害其他旅游者的健康和安全。因旅游者提供的个人信息、证件信息失实或虚假等原因导致本人正当权益受损或无法主张的，旅行社不承担责任，由此造成旅行社或第三方受损的，由旅游者承担。建议游客购买旅游意外保险！保险赔付解释权归投保之保险公司，本旅行社尽协助义务。在自行安排活动期间，应当在自己能够控制风险的范围内选择活动项目，遵守旅游活动中的安全警示规定，对自己的安全负责,遇紧急情况请及时与导游或报名社联系。■旅游期间对行程、接待和服务标准有疑义的，请在当地及时提出或联系报名社，我们将尽量调解，全力解决；旅游行程结束前，请如实填写《游客满意度调查表》,出现服务纠纷时，我们将以此作为重要凭证。 |
| **保险信息** | 联系：85200055、13867545591 |